

《110學年度碩士班甄試》

碩士班別	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報考資格	凡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各公私立大學校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校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學士班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 本系所不招收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第七條「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

甄試組別 / 名額	甲組（國際組） 一般生 3 名
甄試項目	一、審查（佔 50%） 請將下列資料依序上傳： 1、審查基本資料表(請依本所附表格式) 2、大學歷年成績單（需含學業成績總名次證明；同等學力者以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代替） 3、自傳（1,000字以內） 4、個人履歷（含學術著作與學術相關獎勵之目錄） 5、研讀計畫書(5,000字以內)：含修課計畫及「未來研究構想書」，如擬研修雙聯學位者，可包含雙聯學位研修計畫、研修目的、擬修讀課程、預計研修期程等，雙聯學位研修計畫非必繳。 6、語文能力證明，請擇一檢附：(1)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550分(含)以上(2)托福電腦化測驗(TOEFL CBT)173分(含)以上(3)托福網路化測驗(TOEFL-iBT)61分(含)以上(4)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中高級複試(含)以上(5)多益測驗(TOEIC)600分(含)以上(6)國際英語能力測驗(IELTS) 5.5級(含)以上(7)英語系國家之國外大學校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學士班應屆畢業生 7、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 二、面試（佔 50%） 可能以英文進行。
總成績計算方式	◎ 審查成績*50%+面試成績*50%。 （各單項成績滿分均為100分） ◎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甄試日期	109年10月31日(星期六)
甄試費用	1500元

系所專用附件：[審查基本資料表](#)

附註	1.未按規定而提供無相關書面資料者，其資料不列入審查計分項目中。 2.資料審查著重「原創性」，請勿抄襲、改作、侵犯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學術倫理。 3.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非必需，如有具體表現請於基本資料表內條列式敘明具體事實並上傳相關證明文件。 4.以上附件請依序排列上傳。如有填寫不實則依簡章規定辦理。 5.不需繳交推薦函。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07)5252000轉5881~2,5891~2 ※Email：ioezaa@mail.nsysu.edu.tw ※網址：https://education.nsysu.edu.tw/